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南粤古驿道潮安区凤凰茶旅古道保护修复与活化利用项目（一期）-预算编制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潮州市潮安区凤凰镇人民政府 地址：广东省潮州市潮安区凤凰镇华园大道南路 50 号 联系电话：0768-6782009 联系人：廖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南粤古驿道潮安区凤凰茶旅古道保护修复与活化利用项目（一期）-预算编制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要求：仅承诺服务即可。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报名机构在采购公告规定的报名时间内登录中介超市报价及上传响应方案。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根据业主要求，开展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完成南粤古驿道潮安区凤凰茶旅古道保护修复与活化利用项目（一期）-预算编制

		工作。 本项目（一期）总投资 3824.72 万元。 项目一期位于凤凰镇下埔村，主要建设内容包括：①古驿道连接线建设（下埔村段），②重要节点提升建设 2 个（文化节点 2 个），③配套服务设施 4 个[工夫茶非遗文化传承室 1 个、文山书院 1 个（历史文化展厅）、传统民俗文化展览室 1 个、驿站 1 个]，④室内陈列展览与室外提升（已有村史馆陈列展览 106 平方米、已有文化室陈列展览 136 平方米、正气堂陈列展览 212 平方米、驿站内部装饰 1 项、工夫茶非遗文化传承室 1 项、文山书院 1 项、传统民俗文化展览室 1 项、村史馆与正气堂室外提升改造 1 项）。 共包括：景观工程、建筑工程、结构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暖通空调工程、路基路面工程、智能工程、通信工程等。现需选取专业第三方公司进行预算编制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以合同约定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区间：0%-20%。

		3. 计价标准：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费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粤价协[2021]12号）作为参考价，并结合市场行情下浮 20%确定。最终结算金额以财政部门或第三方审核机构审定为准。
8	服务时间	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以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以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

		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